石棉县总医院美罗乡卫生院新建地震房.医疗废物暂存点.堡坎翻新项目设计服务院内议价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石棉县总医院美罗卫生院新建地震房.医疗废物暂存点.堡坎翻新项目设计服务

二、最高限价：1万元（本项目为包干价，报价包括出具盖章的施工图，盖章的工程量清单，以及参与竣工验收等所有费用）。

三、采购方式：院内议价（电话议价，商家无须派员到现场）。

四、议价原则：凡是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资质材料、且审查通过的公司均为电话议价对象，议价数量不限

五、成交原则：根据电话议价结果，最终报价最低的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。

六、供应商参加本次议价活动必须提供下列资质材料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 料 名 称 | 份数 | 要 求 |
| 1 | 在校验期内的营业执照 | 1份 | 原件或加盖公司印章的复印件 |
| 2 | 具备建筑行业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| 1份 | 原件或加盖公司印章的复印件 |
| 3 | 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| 1份 | 原件或加盖公司印章的复印件 |
| 4 | 法人授权委托书 | 1份 | 原件。如为法人本人参加则不需提供。 |
| 5 |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| 1份 | 加盖公司印章的复印件 |
| 6 |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| 1份 | 加盖公司印章的复印件 |
| 7 | 经办人联系电话（手机） | 1份 |  |

七、商务要求：

1、设计要求：

（1）设计范围：对美罗中心卫生院的新建地震房、医疗废物暂存点、翻新堡坎等进行设计和编制工程量清单，具体以现场勘察为准。

特别说明：需要进行现场勘查的公司请自行联系美罗中心卫生院李院长（13981633357）对接现场勘查事项。

（2）成交供应商所出具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必须具备法律效力、符合现场要求，并且能够根据施工图和清单内容完成建设施工的招投标、项目验收以及结算等工作。

**2、合同签订：**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，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。

**3、履约期限：**合同签订生效后7日内完成施工图的设计和工程量清单的编制。

**4、验收要求：**根据本项目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完成建设施工、并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7日内组织完成本项目的验收。

八、支付方式：

本项目全部验收合格后，15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。

九、议价相关事项：

1、本项目无需报名，请有意向的公司自行到美罗中心卫生院进行实地查看评估后，于2025年4月2日12:00时前将第六条所列资质材料、报价以及联系电话密封后递交至石棉县总医院总务科（石棉县人民医院综合楼4楼），也可以邮寄方式递交（邮寄地址：石棉县人民路11号石棉县人民医院综合楼4楼总务科 陈老师（13795482525）。

2、电话议价时间：2025年 4月3日15:00，参与商家无须派员到现场参加议价会，但必须保持电话畅通，如因供应商未预留联系电话或预留的电话无法接通的，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。

项目联系人：陈老师电话：0835-8881039

 石棉县总医院总务科

2025年3月27日